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计划发行总额为 88.5677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期，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再融资一般债券。7 年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上市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债券名称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
发行规模	计划发行 88.5677 亿元。
债券期限	7 年期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7 年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发行方式。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发行兑付办法》和《关于发行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一般债券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本批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二期）本金 19.5907 亿元、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本金 41.26 亿元、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本金 27.717 亿元。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信用评级级别为 AAA，在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存续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将委托评级机构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状况

（一）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实际情况，根据《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按照规划纲要，“十三五”期间，广西壮族自治区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三大定位”新使命和“五个扎实”新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开放带动、双核驱动、绿色发展四大战略，强力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全力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发展、赶超跨越，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构建面向国内外开放合作新格局，推动沿海沿江沿边地区协调发展，确保实现“两个建成”目标。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将广西定位为构建面向东盟国际大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形成“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国家扶持中西部地区培育新的增长点，支持贫困地区加快脱贫致富奔小康，为广西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提供了历史性机遇。广西将由低中等收入向中上等收入跨越，由乡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型，产业由中低端向中高端水平提升，工业化由中期阶段向中后期阶段发展，人民生活由总体小康向全面小康迈进，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保持经济持续较快发展的空间广阔、潜力巨大。广西将按照国家战略部署，全面落实中央关于

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的要求，发挥广西与东盟国家陆海相邻的独特优势，着力建设西南中南西北出海口、面向东盟的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努力建成贸易投资便利、金融服务完善、监管安全高效、辐射带动作用突出、引领中国—东盟开放合作的高标准高质量自由贸易园区。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构建更有活力的开放型经济体系，扩大和深化以东盟地区为重点的开放合作，走活广西发展这盘棋。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内容参见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网站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¹。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8—2020 年经济基本状况			
年份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9627.81	21237.14	22156.69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6.80	6.00	3.70
第一产业（亿元）	3021.09	3387.74	3555.82
第二产业（亿元）	6692.87	7077.43	7108.49
第三产业（亿元）	9913.85	10771.97	11492.38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15.40	15.96	16.05
第二产业（%）	34.10	33.33	32.08

¹注：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数据根据国家统计局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网站、《广西统计年鉴 2020》等整理。

第三产业（%）	50.50	50.73	51.87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	—	—			
进出口总额（■亿元 □亿美元）	4106.71	4694.70	4861.3			
出口额（■亿元 □亿美元）	2176.14	2597.10	2708.2			
进口额（■亿元 □亿美元）	1930.57	2097.60	2153.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7663.52	8200.87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2436	34745	35859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12435	13676	14815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2.30	103.70	102.80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103.2	99.30	99.40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103.4	99.50	98.50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29620.03	31646.01	34515.57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26688.31	30497.39	34738.99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年份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自治区 本级	全区	自治区 本级	全区	自治区 本级	全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1681.45	381.21	1811.89	372	1857.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5310.74	929.03	5850.96	882.33	5564.8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849.87	849.87	481.39	481.39	639.99	639.99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8.00	227.44	10.22	159.41	120.67	455.64
转移性收入（包含债券收	3905.13	4492.34	3797.48	4676.45	3809.51	4209.24

入)						
转移性支出(包含债券支出)	3321.78	863.04	3249.65	637.38	3299.18	501.59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9.68	1434.86	37.46	1699.29	35.18	1502.8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5.69	1386.08	215.47	1579.24	214	1974.79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553.20	553.20	552	552	387.35	387.3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0	20	30	37	100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73	21.20	22.65	38.87	22.24	30.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94	13.54	14.09	20.07	20.23	27.02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2019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328.42					
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866.25					
截至2020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615					
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946.25					

四、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状况²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18年,广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81.45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4492.34亿元。转移性收入中,一般债券收入849.87亿元。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48.84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3905.13亿元。其中一般债券收入849.87亿元。

² 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中,2018年、2019年数据为决算口径,2020年数据为预算口径。

2019 年，广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11.89 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4676.45 亿元。转移性收入中，一般债券收入 481.39 亿元。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81.21 亿元。转移性收入 3797.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收入 481.39 亿元。

2020 年，广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857.20 亿元，转移性收入安排 4209.24 亿元。转移性收入中，一般债券收入 639.99 亿元。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72 亿元，转移性收入安排 3809.5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收入 639.99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018 年，广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310.74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227.44 亿元。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32.20 亿元，自治区本级转移性支出完成 3321.78 亿元。转移性支出中，一般债券转贷支出完成 620.01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58 亿元。

2019 年，广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850.96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159.41 亿元。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29.03 亿元，自治区本级转移性支出完成 3249.65 亿元。转移性支出中，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297.80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10.22 亿元。

2020 年，广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564.85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安排 455.64 亿元。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82.33 亿元，自治区本级转移性支出安排 3299.18 亿

元。转移性支出中，一般债券转贷支出安排 308.32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安排 120.67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18 年，**广西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434.8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完成 1217.89 亿元，车辆通行费收入完成 90.12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553.20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等对应 448.20 亿元，车辆通行费收入对应 54 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对应 51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386.08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1025.87 亿元、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141.63 亿元。**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19.68 亿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完成 87.64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553.20 亿元。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15.69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15.64 亿元、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138.51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支出完成 419.20 亿元。

2019 年，**广西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99.29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完成 1569.60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 552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完成 1579.24 亿元。**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7.46 亿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 6.81 亿元，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54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552 亿元。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15.47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4 亿元、车辆通行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7.42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382.33 亿元。

2020 年，广西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502.83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 1397.54 亿元，车辆通行费收入安排 11.47 亿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安排 4.41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387.35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974.79 亿元。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5.18 亿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 8.87 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安排 4.39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387.35 亿元。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14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34.55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2018 年，广西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1.20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3.54 亿元。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3.7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8.94 亿元。

2019 年，广西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8.8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0.07 亿元。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2.6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4.09 亿元。

2020 年，广西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0.9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7.02 亿元。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安排 22.24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0.23 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区政府性债务总体情况。

2019 年末，广西壮族自治区各级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7115.42 亿元，其中政府债务（即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6328.42 亿元，按偿还资金来源渠道不同可分为一般债务 3749.62 亿元、专项债务 2578.8 亿元。或有债务余额为 787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528.53 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258.47 亿元。

2019 年末，从地区分布来看全区政府债务中自治区本级、市本级、县本级所占比例分别为 25.3%、50.76%和 23.94%，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主要以市本级为主。从债务投向来看，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其中市政建设、交通运输、保障性住房和土地收储形成的债务分别为 1728 亿元、1331.55 亿元、680 亿元和 782.51 亿元，合计占比约 71.46%。

2020 年末，广西壮族自治区各级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8337.17 亿元，其中政府债务（即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7615 亿元，按偿还资金来源渠道不同可分为一般债务 4115.29 亿元、专项债务 3499.71 亿元。或有债务余额为 722.17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481.24 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240.93 亿元。

2020 年末，从地区分布来看全区政府债务中自治区本级、

市本级、县本级所占比例分别为 28.11%、53.65%和 18.24%，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主要以市本级为主。从债务投向来看，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其中市政建设、交通建设、土地储备和保障性住房建设形成的债务分别为 1960.36 亿元、1667.71 亿元、778.34 亿元和 748.96 亿元，合计占比约 67.7%。从期限结构来看，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期限比较均衡且年偿债比例分布相对比较平均，2021 年—2024 年到期债务规模分别为 678.31 亿元、818.97 亿元、1383.19 亿元和 668.39 亿元，占比分别为 8.92%、10.77%、18.19%和 8.79%，2025 年及以后到期 4055.94 亿元，占 53.33%，不存在债务大规模集中到期现象。

（二）自治区本级债务情况。

2019 年末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2054.70 亿元，其中政府债务（即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1601 亿元，按偿还资金来源渠道不同可分为一般债务 985.65 亿元、专项债务 615.35 亿元。或有债务余额为 453.70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294.38 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159.32 亿元。

2020 年末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2569.63 亿元，其中政府债务（即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2140.36 亿元，按偿还资金来源渠道不同可分为一般债务 1288.10 亿元、专项债务 852.26 亿元。或有债务余额为 429.27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279.44 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149.83 亿元。

上述债务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不仅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求，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

（三）全区和自治区本级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19 年广西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6866.25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为 4047.4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2818.80 亿元。2020 年广西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7946.25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为 4287.4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3658.80 亿元。

2019 年自治区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 1823.13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为 1119.8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703.26 亿元。2020 年自治区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 2299.39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为 1349.4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949.93 亿元。

（四）全区政府债务风险情况。

广西全区各级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以内，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政府债务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且低于国际通行的警戒线。

（五）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一是注重制度建设。2018年1月广西财政厅印发《自治区本级新增政府债券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预〔2018〕8号），提请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意见》（桂政办发〔2018〕6号），进一步规范了我区政府债券管理使用和各级政府融资举债

行为，明确了政府性债务风险的规则和底线，切实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2020年，广西财政厅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增政府专项债券奖惩办法》，修订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政府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健全政府债券资金管理长效机制。

二是注重队伍建设。强化对各级政府性债务管理干部的培训，组织人员积极参加财政部组织的各类政府债务管理业务培训班，及时了解和掌握中央最新政策精神，提高干部的管理意识和专业素质。近年来持续组织全区性政府债务管理培训班和软件系统操作培训班，强化市县债务管理干部对相关政策和业务学习和理解，为债务管理改革奠定良好基础。积极推动各市县财政部门整合职能，结合机构调整进程，推动组建政府性债务管理专职机构并加强人员力量配备。

三是注重绩效考核。将政府债务风险控制作为一项重要考核指标，列入市县经济社会发展绩效考核，与市县党政领导班子和党政正职政绩考核评价挂钩，从责任上强化市县党政领导班子和党政正职对政府债务风险的控制。

四是注重风险防控。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政策，在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政府债务限额的基础上，确定自治区本级及市县政府债务限额并下达各市县。测算评估各级政府债务风险，研究并探索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与保持经济稳增长的关系。加强政府性债务统计管理和风险预警与动态监控，对部分债务高风险地区实行风险预警和提示，加强债务高风险地区监控，严格控

制新增债务和限额。全区各地市均已制定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预案，高风险地区已制定政府债务风险中长期化解方案。

五是注重资金管理。依法接受人大监督。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要求及时将年度举借新增债务及全区政府债务限额报送广西区人大审议，并积极落实广西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相关决议，按要求报送政府债券发行兑付情况，接受询问和监督。配合财政部广西监管局开展政府置换债券和新增债券资金管理使用专项核查工作，指导整改存在问题。建立全区政府债券支出进度统计月报制度，对支出进度较慢的地区进行督促指导，促进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
募投项目情况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1 年 3 月 9 日

附件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 (一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一般债券(一期)募投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债券类型	项目类型	本批专项债券 使用额度	未来偿债资 金来源	偿债资金是否覆盖 本息
再融资一般债券	偿还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二期)到期本金	195,90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是
	偿还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到期本金	412,600		
	偿还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到期本金	277,170		
	合计	885,677		